2024年度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7

第五部分 附表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全区退役军人和军烈属的移交安置、就业创业培训、医保社保政策落实、优抚抚恤、权益维护、褒扬奖励、英烈保护和拥军优属、与退役军人相关的服务保障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以下简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3个（含局机关本级），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2个。

纳入乐山市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乐山市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五通桥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丁佑君烈士纪念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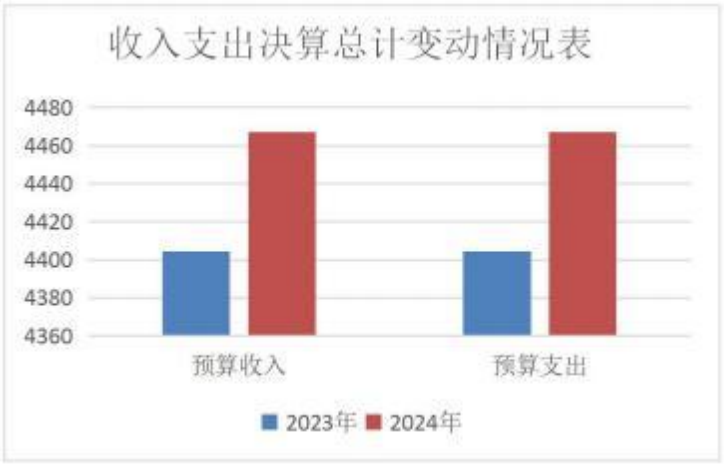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467.1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62.59 万元，增长/下降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退役军人补助标准有所调整。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467.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63.23 万元，占 99.9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 万元，占 0.0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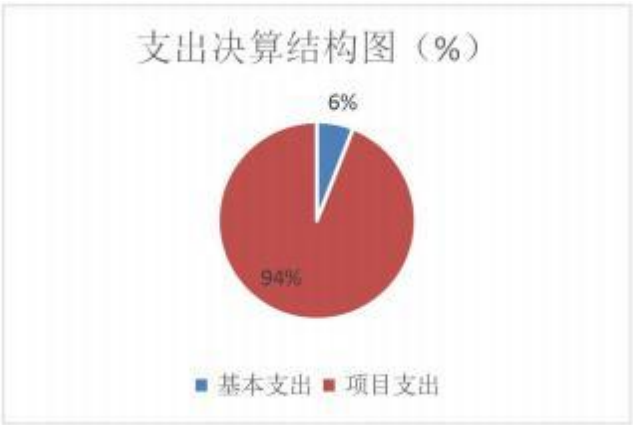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467.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17 万元，占 6%；项目支出 4198.96 万元，占 9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467.1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62.59 万元，增长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退役军人补助标准

有所调整.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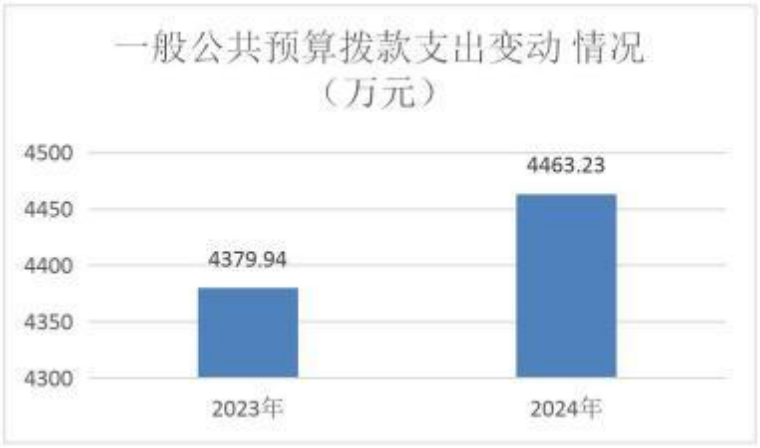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3.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3.29 万元，增长 1.9%。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退役军人补助标准有所调整。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3.23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 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 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1.2 万元，占 97.04%；卫生健康支出 114.61 万元，占 2.57%；住房保障支出 17.42 万元， 占 0.39%。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4463.23，完成预算 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支出决算为20.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 项）：支出决算为 12.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 项）：支出决算为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抚恤**（08 款）**死亡抚恤**（01 项）：支出决算为 47.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抚恤**（08 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03 项）：支出决算为 2464.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抚恤**（08 款）**义务兵优待**（05 项）：支出决算为 107.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抚恤**（08 款）**其他优抚支出**（99 项）：支出决算为 206.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安置**（09 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02 项）：支出决算为 70.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安置**（09 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05 项）：支出决算为 223.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安置**（09 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99 项）：支出决算为 967.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 款）行政运行（01 项）：支出决算为 14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 款）事业运行（50 项）：支出决算为 66.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项）：支出决算为 1.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支出决算为 3.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事业单位医疗（02 项）：支出决算为 2.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优抚对象医疗（ 14 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01 项）：支出决算为 107.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住房保障支出（210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

房公积金（01 项）：支出决算为 17.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8.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6.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31.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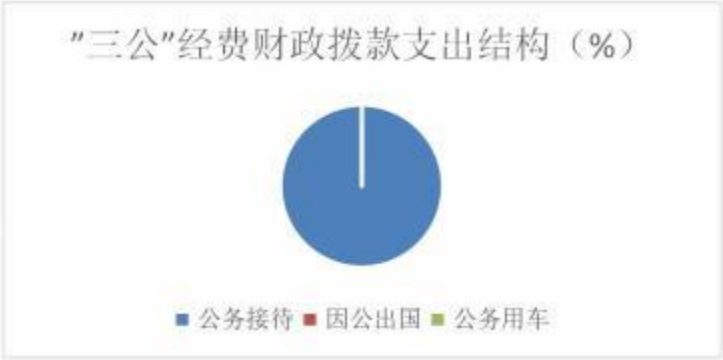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与 2023 年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65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 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3 年无增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 年度无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0 万元，载客汽车0 辆、金额0 万元，主要用于。截至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3 年度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65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7 批次，51 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65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

1.县区退役军人局交流学习退役军人档案室建设 0.06 万元

2.区县退役军人局交流学习退役军人安置工作0.09 万元

3.上级部门大走访工作情况调研0.13 万元

4.上级部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工作调研0.09 万元

5.上级部门检查双拥模范城建设情况0.08 万元

6.上级部门检查就业创业工作0.09 万元

7.周边区县交流学习退役军人档案室建设工作0.1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08%。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7 万元，下降 84.14%。主要变动原因是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项目当年只支出3.9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38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8 万元，下降 25.49%。

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有人员退休；按照过紧日子要求缩减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双拥经费、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

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综述：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任务。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注：如不涉及，可根据实际修改表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 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抚恤（08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03项）:**指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的生活补助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抚恤（08 款）义务兵优待（05 项）：**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抚恤（08 款）其他优抚支出（99 项）：**指优抚对象丧葬等其他优抚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安置（09 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02 项）：**军队退休干部等相关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安置（09 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04 项）：**指退役士兵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安置（09 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05 项）：**是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等相关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安置（09 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99 项）：**除上述支出之外的其他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 款）行政运行（01 项）：**指部门行政编制人员基本工资及公

用经费等相关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 款）事业运行（50 项）：**指部门下属事业单位编制人员基本工资及公用经费等相关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指行政人员缴纳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事业单位医疗（02 项）：**指下属事业单位人员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是指公务员除上述支出以外的医疗保障支出。

23.**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优抚对象医疗（ 14 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01 项）：**指优抚对象医疗方面的相关支出。

24.**住房保障支出（210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是指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我局机构由退役军人局局机关、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丁佑君烈士纪念馆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 个。

（二）机构职能。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全区退役军人和军烈属的移交安置、就业创业培训、医保社保政策落实、优抚抚恤、权益维护、褒扬奖励、英烈保护和拥军优属、与退役军人相关的服务保障工作。

（三）人员概况。截至2024年末，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有行政编制 5 个，行政工勤编制 1 个，实有 6 人；下属事业单位是全额财政拨款，实有7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情况 4463.23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4463.23 万元。。

（二）支出情况。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 4463.23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4463.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1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4195.0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五通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按照劳动法相关规定，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确定相关绩效目标，做到了客观实际。在目标实现方面，保障了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职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会保障缴费按时足额缴纳，目标均已基本实现。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按照机构设置情况，客观真实进行预算，保障了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局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各项工作有力推动，年度工作目标基本达到。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在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方面，按照《退役军人保障法》和《抚恤优待条例》的有关规定，有力保障了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各类优抚民生资金按时足额发放，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95%。

1.履职效能。2024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我单位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

2.预算管理。在预算编制准确方面，结合工作实际，按照“合法性、真实性、统筹兼顾”的原则，编制年度预算，符合预期工作目标，符合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所有资金均按计划，按进度执行，基本完成年度预算目标。。

3.财务管理。财政管理方面专项资金有专门管理办理，制度基本健全，财务岗位按出纳、会计和审核职能设岗，资金均严格按照划定范围规范专款专用，财政资金使用进度与上级要求一致。

4.资产管理。2024 年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执行，新增资产均按要求进入资产管理系统，同时登记造册，由专人管理，人均资产率符合国家对行政事业单位的规定，按时报送资产年报、季报和月报。

5.采购管理。政府采购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非涉密项目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2024 年，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

支出水平得到提升。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4195.0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项目决策。2024 年预算经过局党组会议事决策，目标设置明确，项目按期入库达到既定目标。

2.项目执行。围绕资金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政策规定、按要求组织对项目进行了期中评估并进行了项目调整、执行结果较好结果达到了期初绩效目标。

3. 目标实现。2024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无偏离，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水平得到提升。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4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运结果反馈等情况良好。一是按照有关要求，及时将预算和决算情况进行了信息公开，加强了社会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有效监督。二是完善了内控制度，使内部财务管理更加规范。三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制度的规定，自觉接受财政、审计、巡察和纪检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4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履职尽责，有效运用财政资金，有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资效，提高本单位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我单位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

（二）存在问题。一是部门预算的精细化程度还需进一步提高；二是相关业务人员还需进一步加强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三）改进建议。一是提升各业务股室资金口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按照实际情况结合服务对象的体量和需求编制年度预算；二是按照“过紧日子”和“三保”的要求编制刚性支出预算，尽量压缩变动性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三是为财务人员提供平台，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同时加强监管，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注：按照绩效自评工作安排，各部门已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自评模块上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该表格应作为附表予以公开）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